

海事處佈告 2015 年第 179 號

(海事工業安全)

裝卸工人從貨艙蓋墜下因傷致死

事 故

1. 一艘集裝箱船靠泊在集裝箱碼頭，船上共有四組裝卸工人進行工作，每組有四名裝卸工人。
2. 事發時，一組裝卸工人的其中一人（受害人）獨自在貨艙蓋頂部工作，其餘三人正在休息。受害人從離甲板約兩米高的貨艙蓋墜下，其後被起重機操作員發現躺在甲板上，其他裝卸工人隨即獲告知進行拯救。受害人隨後被送往醫院，但留醫四日後宣告不治。
3. 調查發現，意外主要肇因如下：
 - 受害人獨自在貨艙蓋頂部工作時失去平衡，從離甲板約兩米的高處墜下，導致頭部後方受致命傷害；以及
 - 意外發生時受害人獨自工作，沒有人目擊其墜下情況，以致喪失即時救治的寶貴時間。

汲取教訓

4. 為避免同類意外再次發生，任何船員或在船上工作的人士在高處停留或工作時務須小心謹慎，並在可行情況下盡量避免獨自工作。

署理海事處處長童漢明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
2015 年 12 月 24 日

檔號：L/M No. MAI/P 901/076-2014